

調解



調解介紹

調解是美國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提供的代替傳統式調查或訴訟程序的替代糾紛解決方法。調解是一種非正式程序，在調解過程中，一個中立的第三者幫助對立雙方透過談判，自願達成對歧視指控的解決方法。是否採取調解方法完全由提出指控的一方和雇主自願作出決定。調解使雙方有機會討論指控中所提出的問題，澄清誤解，確定根本的利益或關注，尋求共識領域，並最終將此類共識領域納入解決方法。調解人並不解決指控或針對雙方強加其決定，而是幫助雙方就一項雙方均可接受的解決方法達成協議。調解程序嚴格保密。在調解中透露的資訊不會向任何人、包括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的其他員工透露。

調解如何發揮作用？

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的一名代表將與提出指控的一方及雇主聯絡，詢問其是否願意參加該計劃。如雙方均同意參加，則安排一次由一名訓練有素、經驗豐富的調解人主持的調解。雖然參加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的調解計劃無需律師或其他代表，但是任何一方均可決定委派此類代表參加。參加調解程序者必須有權解決爭議，這一點非常重要。如調解不成功，則對指控進行與任何其他指控一樣的調查。在調解中透露的情況不會向任何人透露……包括不向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的其他員工透露。

調解的好處

- 調解是一項高效的程序，省時省錢。成功的調解可避免曠日持久的調查，並能夠及時解決指控。大多數調解都在一次會議中完成，通常持續一個到五個小時。
- 調解是公平的。調解人是中立的第三者，他們與結果並無利害關係。他們的作用是幫助雙方解決指控。
- 調解程序是保密的。調解過程不予錄音或記錄。調解時記錄的筆記會被丟棄。
- 調解時達成的和解不等於雇主承認其違反了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執行的任何法律。
- 調解避免了漫長和不必要的訴訟。

欲瞭解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的調解計劃詳情，可以光臨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的網站 www.eeoc.gov，或打電話 1-800-669-4000 (電話) 或 1-800-669-6820 (聾啞人電話)，找離您最近的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地方辦公室。

聯絡和法律事務辦公室

1999年3月

EEOC-FS-C12